

##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思辰”）发展战略的需要，为开拓区域智慧教育市场，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国投”）、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桥梁”）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北京海辰云教科技有限公司（名称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注册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合资公司拟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2,55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1%；海国投拟以货币现金出资1,45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9%；中泰桥梁拟以货币现金出资1,0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0%。

2016年10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1）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2033073C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9号鑫泰大厦三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屹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交通委运输管理局备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投资涉及高科技、金融、证券、房地产、旅游服务业等领域。

实际控制人：海国投为北京海国鑫泰投资控股中心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立思辰无关联关系。

## **(2)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140853767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中泰桥梁

住所：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同康路15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徐广宇

注册资本：49856.6987万元

经营范围：桥梁钢结构及其他金属结构及构件的制造、施工、安装、运输、修复和加固、技术咨询；金属材料、机电产品、普通机械的销售；普通机械的修理；起重运输机械制造、加工、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教育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中国桥梁钢结构工程承包与技术服务以及国际教育，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实际控制人：中泰桥梁控股股东为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立思辰无关联关系。

###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1、出资方式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采用现金出资方式，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 2、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海辰云教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50 年

拟定经营范围：教育咨询服务、教育软件开发、应用服务、教育信息化。（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 股权结构：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货币出资人民币 2,550 万元，认购 51%股份；海国投货币出资人民币 1,450 万元，认购 29%股份；中泰桥梁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认购 20%股份。

首期出资比例为 10%。公司首期出资人民币 255 万元，海国投首期出资人民币 145 万元；中泰桥梁首期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协议各方本着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共同努力打造教育信息化市场，共同开拓海淀区及全国智慧教育项目，注册成立合资公司：

#### 1、投资金额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首期出资额 (万元)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255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450	29%	145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	100
合计	5,000	100%	500

2、股东会：全体股东在股东会中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决议应经代表全体股东 2/3 以上表决权通过方为有效。

#### 3、董事会及董事成员：

(1)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五人，由股东委派产生。公司委派三人，

海国投委派一人，中泰桥梁派一人。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海国投指派。

(2)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 2/3 以上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4、经营管理人员：公司推荐人员出任合资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和人力资源总监，海国投推荐人员出任合资公司财务总监，由合资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和解聘。

5、利润分配与亏损分担：三方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利润。

6、资金支持：

(1) 如项目投资建设需要资金支持，在各方经内部决策机构批准通过的情况下三方按照所占合资公司股份比例对合资公司予以资金支持；如任何一方内部决策机构未批准通过的，三方再另行协商。

(2) 合资公司对外融资需要某一方提供担保时，在其余两方经内部决策机构批准同意后按股权比例对担保方提供反担保（即各自的反担保金额=前述担保金额×其所占合资公司的持股比例）。

7、实施安排：三方应于协议签署生效后的六十（60）日内认足合资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选举董事会和监事会，由董事会向公司登记机关报送公司章程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文件，申请设立登记。

8、协议签署后，三方的出资行为涉及需经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应获得对应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出资核准批复。

9、协议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以及三方的董事会、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审核表决通过，并由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各方应另行补充约定。对协议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公司与海国投、中泰桥梁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将共同开拓北京市海淀区以及全国智慧教育项目。立思辰作为国内智慧教育的领先企业，拥有区域教育云平台、智慧校园整体解决方案、互联网学科应用、STEM教育等丰富的教育产品；

海国投是北京市海淀区领先的国有投资控股公司，具备极强的区位优势和资本实力，是海淀区经济建设发展的重要动力源泉；中泰桥梁作为国内知名的上市企业，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具有极强实力，近期战略转型国际学校业务，与立思辰的智慧教育业务具有天然的合作基础。

北京市海淀区作为国内教育科研高地，汇聚了众多的高水平小初高和高等院校、科研机构、高新技术企业，具有独特的科技优势，其教育发展水平在全国范围内具有显著的示范效应。三方资源优势互补，未来通过共同塑造和共享“海淀教育”区域智慧教育的品牌和资源，助力立思辰打造智慧教育标杆项目，引领未来智慧教育发展的制高点，为下一步将公司智慧教育业务扩展至全国各区域市场奠定基础，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 2、存在的风险

智慧教育行业竞争格局日益激烈，公司在国内智慧教育市场凭借创新的产品和服务获得了市场认可，但仍然需要应对行业快速发展及激烈竞争环境的挑战，若公司未来项目成果不达预期，有可能会对公司未来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合资公司由三方共同建设运营，各方秉承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展开合作，但仍然需要应对合作初期团队磨合存在的运营风险。当前合资公司已制定了有效的管理机制，确保能够有效应对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6日